

## 附件 3

## 2024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粮食生产重点区域）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粮食生产重点区域）					
单位名称	河市镇人民政府、马甲镇人民政府、罗溪镇人民政府、虹山乡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 期目标	提高粮食生产重点区域粮食产量，确保粮食生产重点区域水稻种植面积及单产比上一年度提高。					
专项资金 情况(万 元)	资金总额：		72			
	其中：财政拨款		72			
	其他资金		0.00			
绩效目 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内涵解释	区域目标值	计量单位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控制率	反映项目成本支出控制情况	≤100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食生产重点区域数量	粮食生产重点区域数量	河市镇 3 个、 马甲镇 3 个、 罗溪镇 5 个、 虹山乡 1 个	个
		时效指标	种植完成时间	反映种植完成时间	及时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粮油综合生产能力	提升粮油综合生产能力	提升	/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粮食生产重点区域水稻种植积极性	提高粮食生产重点区域水稻种植积极性	提高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90	%	